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沈洁女士 近日完成如下股份质押业务: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	质押 股数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沈 洁	公服 其	327 万股	2018年3月29日	2019年3 月29日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7. 57%	资金需求
合 计		327万股				17. 57%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上述股份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 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洁女士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861.2409万股,占本公司总 股本的11.57%。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7.57%, 占公司总股本 的2.0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洁女士累计质押股份1,009.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总 股数的54.21%, 占公司总股本的6.27%。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股东沈洁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

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日